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風險持續評估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国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侯啟軍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及謝軍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黃永章先生、任立新先生及張道偉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蔣小明先生、張來斌先生、何敬麟先生、閻焱先生及劉曉蕾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审阅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油财务)相关资料基础上,对中油财务的经营资质、内控管理、经营情况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批复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筹建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5〕267号)。

(二) 经营资质: 中油财务持有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8558M)和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03H211000001)。

(三) 注册资本: 163.95亿元(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655,810.9	40.0%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524,648.7	32.0%
3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459,067.7	28.0%
合计		1,639,527.3	100.0%

(四) 法定代表人: 刘德

(五)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中国石油大厦A座8层-12层。

(六) 经营范围: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审批通过的公司章程,中油财务经营下列本、外币业务: 1.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 2. 办理成员单位贷款; 3. 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与贴现; 4. 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 5. 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

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 从事同业拆借；7. 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8. 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9. 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10. 经营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本、外币业务。

二、内部控制情况

（一）组织机构

中油财务制定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章程》及其他治理制度，建立了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保证业务稳健合规运行。

（二）风险控制

中油财务在管理上坚持审慎经营、合规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较好地控制了资金安全风险、信贷业务风险以及投资风险。

1. 保持流动性

密切关注经营环境和现金流变化，加强资金头寸计划管理和资金保障服务，提高资金精细化管理水平，合理配置流动性资产期限结构，确保流动性指标达标。资金头寸运行平稳，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

2. 防范操作风险

按照统一管理、分级授权原则，设置不同层级的审批权限；严格进行操作流程规范化管理，强化重要业务、重点岗位及关键环节的管控和检查评估，开展内部控制自我测试，增强业务管理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各信息系统运行平稳，基础设施整体运行情况良好，操作风险总体

平稳可控。

3. 管控市场风险

强化市场研判，加强同业沟通交流，持续跟踪监测业务规模并关注利率汇率波动，制定合理的投资策略，切实做好投前调查和投后管理，通过交易对手和交易额度管理、合理配置资产等措施，防范化解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总体保持平稳可控。

4. 严控信用风险

持续优化信贷资产结构，审慎选择业务交易对手；强化风险审查工作，持续开展动态风险信息收集和监测工作。积极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资产质量良好，风险抵补能力较强，相关指标满足监管要求，信用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5. 加强合规管理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严格审查各类法律文件，积极开展风险合规政策宣贯工作，强化全员风险合规意识，以源头预防为重点，加强各岗位、各业务环节合规审查和整改完善，落实制度监督执行。合规管理体系运行良好，未受到监管处罚。

三、经营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油财务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144.6亿元，拆出资金2,419.9亿元。2024年，中油财务实现利息净收入62.3亿元，实现利润总额86.4亿元，实现税后净利润60.4亿元。

中油财务的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监管要求，具体如下：

序号	指标	监管标准值	2024年12月末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10.5%	19.83%

序号	指标	监管标准值	2024年12月末实际值
2	贷款比例	$\leq 80\%$	28.89%
3	投资比例	$\leq 70\%$	56.08%
4	流动性比例	$\geq 25\%$	64.20%
5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leq 20\%$	0.26%

四、关联方存贷款情况

（一）整体情况

2024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32,424.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28,358.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65.3亿元，购建固定(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3,026.5亿元。2024年，公司重大经营性支出均已按监管要求披露。

（二）存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存款2,183.7亿元，其中在中油财务存款余额628.4亿元，占同期银行存款总额的比例为28.8%，关联方存款规模合理，未超过公司与中油财务金融服务协议规定上限。2024年，公司无股票、信托等高风险类对外投资理财。

公司在中油财务的存款利率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人民币存款利率范围为0.10%~2.85%；外币存款单独议价，不低于外部商业银行平均利率。

（三）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贷款余额2,368.6亿元，其中在中油财务贷款余额656.6亿元，占同期贷款总额的比例为27.7%，关联方贷款规模合理。贷款利率由双方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和市场情况协商确定，符合市场化利率水平。

（四）规范关联交易管理

2024年，公司与中油财务的各项业务严格按照金融服务协议、贷款服务协议以及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服务框架协议执行，风险管控措施合理有效。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一）中油财务拥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金融许可证，建立了合理和完善的风险控制制度，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二）公司与中油财务间的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

（三）公司在中油财务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延迟付款、无法调用和收回资金的情况。

六、议案审议及批准程序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就以上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戴厚良先生、侯启军先生、段良伟先生、黄永章先生、任立新先生、谢军先生和张道伟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除上述关联董事回避外，其余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含独立非执行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了该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

七、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